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私立中原大學
 機構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環安中心
 機構代碼：606B
 劑量單位：毫西弗

第 頁共 頁
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0年 06月 0日至 110年 08月 30日

(1) 姓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徽章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(9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
林祖	F12888****	P	B	B	B	B	0.00	
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 楊秀蓉 110.8.5 嚴詒聖 110.8.5 1100805 林祖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徽章使用單位存查。
 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 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 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 *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 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 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 私立中原大學化學系
 機構地址： 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
 機構代碼： 606D
 劑量單位： 毫西弗

本期監測期間： 民國 110年 08月 0日至 110年 08月 30日

第 頁共 頁

(1) 姓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佩章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(9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
嚴 聖	H12222****	P	B	B	B	B	0.00	
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 楊香蓉 110.8.5								
嚴 聖 110.8.5								
1100805 陳 祥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
 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* 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 * 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 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 * 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 * 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 * 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人員體外劑量評估實驗室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(肢端)

機構代號：606E
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0 年 06月 01日至 110年 06月 30日

機構名稱：私立中原大學薄膜中心

第 1 頁共 1 頁

(1) 姓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劑量計種類	本期劑量(毫西弗)		年累積劑量(毫西弗)		(8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
汪玲 楊禮	C22038**** H12488****	R R		B B		B B	
<p>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</p> <p>楊香蓉 110.8.5</p> <p>嚴詠聖 110.8.5</p> <p>付可 110.8.5 林義華</p> <p>汪玲 8/5</p>							

第一聯綠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

第二聯橘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
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
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

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

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
*本紀錄表各欄(1-8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五項說明。

*依照「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」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
*依照「游離輻射防護法」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查核員 鍾明澤

紀錄表編號：1100601-606E

實驗室主任 陳俊良(丁)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私立中原大學薄膜中心
 機構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
 機構代碼：606E
 劑量單位：毫西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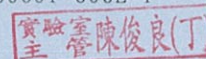
第 頁共 頁
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0年 06月 01日至 110年 08月 30日

(1) 姓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佩章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(9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
汪 玲	C22038****	P	B	B	B	B	0.00	
楊 禮	H12488****	P	B	B	B	B	0.00	
<p>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</p> <p>楊香蓉 110.8.5</p> <p>汪 玲 8/5</p> <p>嚴詠聖 110.8.5</p> <p>林美華 1100805</p>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
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 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 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 *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 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 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 中原大學薄膜研究中心
 機構地址： 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
 機構代碼： 6061
 劑量單位： 毫西弗

第 頁共 頁

本期監測期間： 民國 110年 06月 0日至 11年 08月 30日

(1) 姓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徽章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(9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
洪松	L12234****	P	B	B	B	B	0.00	
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 楊香蓉 110.8.5								
汪玲 110.8.5								
嚴詠聖 110.8.5								
陳可 110.8.5								
吳 110.8.5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徽章使用單位存查。)

(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 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 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 *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 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 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查核員 鍾明澤

紀錄表編號： 1100601-6061-1

實驗室 陳俊良(丁)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人員體外劑量評估實驗室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(肢端)

機構代號：6061
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0 年 06 月 01 日至 110 年 06 月 30 日

機構名稱：中原大學薄膜研究中心

第 1 頁共 1 頁

(1) 姓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劑量計種類	本期劑量(毫西弗)		年累積劑量(毫西弗)		(8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量Hp(0.07)	
洪松	L12234****	R		B		B	
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					汪玲 8/5		
楊香蓉 10.8.5					嚴詠聖 110.8.5		
					A/B 1100 JOT 連華		

第一聯綠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

第二聯橘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*本紀錄表各欄(1-8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五項說明。
*依照「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」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*依照「游離輻射防護法」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查核員 魏明澤

紀錄表編號：1100601-6061

實驗室 陳俊良(丁)